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0-039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9 月 1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A 区 1 号楼 5 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9,878,59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9,878,5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17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17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宇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王两先生、顾凯先生、马永义先生、王瑛女士、李艳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孙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施莉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12,413	99.8336	166,185	0.1664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09,413	99.8306	169,185	0.1694	0	0.0000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09,413	99.8306	169,185	0.1694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12,413	99.8336	166,185	0.1664	0	0.0000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12,413	99.8336	166,185	0.1664	0	0.0000

2.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2.09、议案名称：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09,413	99.8306	169,185	0.1694	0	0.0000

2.10、议案名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12,413	99.8336	166,185	0.166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同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同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同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91,740	99.9130	86,858	0.087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同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8,358	0.108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12,413	99.8336	164,985	0.1651	1,200	0.0013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0,240	99.8915	107,158	0.1072	1,200	0.0013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71,440	99.8927	107,158	0.1073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委托第三方建设卫星星座并提供测控、运营等服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791,740	99.9130	86,858	0.087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字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515,440	99.2982	166,185	0.7018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3,512,440	99.2855	169,185	0.7145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3,512,440	99.2855	169,185	0.7145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	23,515,440	99.2982	166,185	0.7018	0	0.0000
2.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2.07	限售期	23,515,440	99.2982	166,185	0.7018	0	0.0000
2.08	上市地点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3,512,440	99.2855	169,185	0.7145	0	0.0000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3,515,440	99.2982	166,185	0.7018	0	0.0000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3,594,767	99.6332	86,858	0.3668	0	0.0000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8,358	0.4576	0	0.00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3,515,440	99.2982	164,985	0.6966	1,200	0.0052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23,573,267	99.5424	107,158	0.4524	1,200	0.0052
10	《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23,574,467	99.5475	107,158	0.4525	0	0.0000
11	《关于公司委托第三方建设卫星星座并提供测控、运营等服务的议案》	23,594,767	99.6332	86,858	0.366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十一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文新祥、娄圣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0-040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科工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8,571,4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6%，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571,430 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航天科工创投基金产品存续期即将届满，航天科工创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588,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4,983,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16%。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航天科工创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571,430	5.16%	IPO 前取得：8,571,43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减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计划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航天科工创投	不超过：8,571,430 股	不超过：5.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588,04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983,390 股	2020/10/10 ~ 2021/4/7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基金产品存续期即将届满

1、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关于上市后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如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回购股份的，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回购股份的议案时，如其仍持有航天宏图的股份，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中投赞成票；

3、关于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承诺：

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其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其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航天宏图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其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按照届时市场价格或者大宗交易双方确定的价格减持，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一年末的公司每股净资产。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方面的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其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给公司。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二、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航天科工创投因基金产品存续期即将届满。在减持实施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承诺的要求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56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 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

截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7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57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中安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详见 2020 年 9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58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59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3,700 万元。

●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为：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93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1,994,45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2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2,999,993.98 元。承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33,939,994.10 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19,059,999.88 元）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4]48340013 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技术”）、招商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公司配套募集资金将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城市级安全系统工程建设资金	61,789.53	59,883.53
2	农防系统集成常规投标项目资金	30,000.00	30,000.00
3	平安城市智能信息化项目	3,510.47	3,510.47
合计		95,300.00	93,394.00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9 年 9 月 12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承诺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 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中安科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以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60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继续冻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具体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 司冻 0910-04 号），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助继续冻结通知书（（2020）浙执保 9 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汇志”）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8,210,240 股股份将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至 2023 年 9 月 9 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国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3,877,2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61%。其中，通过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 527,9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15%；通过国金中证消增持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899,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本次冻结后其累计被冻结股份 527,977,838 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 98.89%，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5%。

二、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中恒汇志所持本公司股份已被司法轮候冻结，且解除所持股份冻结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冻结暂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暂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鉴于中恒汇志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后续仍存在因其他诉讼或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风险。同时，由于中恒汇志为盈利预测应补偿股份设置的专门账户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中恒汇志及实际控制人徐国身先生解除前述应补偿股份冻结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上述应补偿股份的赠送事宜能否尽快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且存在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已就上述专门账户中股份所有权归属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诉讼进展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2020-048、2020-050）。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及其影响，积极推进应补偿股份解除冻结事宜，督促控股股东尽早履行应补偿股份赠送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公告编号：2020-056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0 年 9 月 15 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42	*ST 中昌	2020/9/8

二、取消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5%股权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出售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5%股权的议案》。上述转让事项尚需审慎论证，公司尚未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股权出售及前期失控等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499 号）的回复工作，公司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不再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而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会调整方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公告编号：临 2020-057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13,624,02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00%，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28 次。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13,36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9.77%。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65,868,506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5.4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2,832,5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9.09%。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已到期未兑付的有息负债规模约 105 亿元。因债务违约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原因，控股股东部分未到期债务债权人要求提前偿付。

（3）三盛宏业主体信用等级 AA，过去一年内评级展望由稳定调整为负面。2019 年 11 月 6 日，评级机构决定终止对三盛宏业及债券的跟踪评级。

（4）三盛宏业因债务纠纷涉及的重大诉讼（诉讼金额 1 亿元以上）共计 20 起，累计诉讼金额 58.54 亿元。因债务纠纷涉及的强制执行案件共计 6 起，累计涉及金额 35.22 亿元。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股份被轮候冻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113,624,023	100%	24.88%	否	2020 年 9 月 10 日	冻结期限为